#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模板13篇)

来源：网络 作者：岁月静好 更新时间：2024-06-18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一...*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一**

拙友有云：少女时代最不得看两人写的书，一为曹雪芹的《红楼梦》，二乃琼瑶全集。前者使人悲切莫名，后者则让人思之若狂。如能不看，再好不过。笔者少不更事还未能遇着这位奇友，听其诫言，于是早早看了琼瑶，更早早翻阅无数次《红楼梦》，境况如友人描述一般，看时且喜且悲，读后患得患失。这等情状在看到宝玉与黛玉俩俩龃龉，又见宁荣二府“呼喇喇似大厦倾”更得以现。可一旦追溯从前，再来一遍从前当初问我看是不看，我会斩钉截铁告诉你，看。

不看不得过。人若无心，无情，无想，无念，无欲，则是安渡过去了也无甚意义了。

红楼人物，各个生辉，只道是将些许名字一一念出，你就晓得这名字底下各自对称的人物性格，身份名目，如标签也似的，自不必我再多废唇舌将几人遑道。只先说那个“无才补天”忿而不平的“石头”但凡有了些不同寻常的精气，是舍不得凡世俗尘的诱惑，一定要挤进人道里流转一番的。《聊斋》书中的精怪，比比皆是如此。而三生石畔旧精魂，又自枉顾一切开了一枝绛珠仙草。好不好要侍者舍恩露，在五内郁结缠绵不尽之意。古人最爱“滴水之恩，涌泉相报；衔草结环，以报恩德。”好比白娘娘只为西湖来报恩，都是一派好心惹出一串悲情。批曰：恩情山海债，唯有泪堪还。于是乎，黛玉嬴弱之躯，却满腹珍珠血泪，绛为血，珠是泪，想眼中多少泪珠儿，怎经得住，从春流到夏，从秋流到冬。

我将所述，均不与后四十回有关，心存前八十回的念想，已足够花径露台走一遭。又因世人都解“晴为黛影，袭为钗副。”因而只重重列举此四女来小小的分析一下贾宝玉的灵肉分离。

众所周知，贾宝玉的性启蒙者是死有大蹊跷，身世迷离的秦可卿，曹先生的这股设局有何用意始终令人猜不透，古往今来的学者猜猜测测，并无统一见识。其时，宝玉至多不过舞勺之年，而曹先生通书涉及房事均以俭省笔墨，遮遮掩掩，婉转地一略而过。偶一不仔细，便还就不觉得他们真有些个什么了。当然细究之，宝玉同秦可卿不过梦中相授云雨，而与袭人却是真有其事。第六回章回目录直接点出，“贾宝玉初试云雨情”，合着而后还有“宝玉亦素喜袭人柔媚娇俏，遂强拉袭人同领警幻所训之事。袭人自知贾母曾将他给了宝玉，也无可推脱的，扭捏了半日，无奈何，只得和宝玉温存了一番。”自此而后，袭人待宝玉更尽职，宝玉也待袭人不同于从前了。甲戌双行夹批在此，“伏下晴雯”。更能与后事对照，可见大不同也。

都说女子因爱而性，因性更爱，故此袭人对宝玉比从前更尽绵力一说足可信，而后若干“隔墙有耳”或以护宝玉之名实赶女侍之种种“罪状”，也因她与宝玉的这层爱欲关系更为人捉住把柄轻易不放。而这个“枉自温柔和顺，空云似桂如兰”的花袭人，最后也并没有能依着这曾关系而最终得到宝玉实在的好处。我若不幸处于袭人的位置上，我亦是不免要抱屈的，本就也仅仅指望能做个妾室或陪房丫头，竟终于抵不上一篇深情雕琢的《芙蓉女儿诔》，空做了那么多好性情的事儿，倒不如晴雯撕扇来的惹人旖旎之想。怨得了人，怨不了命。

鲁迅说，多所爱者，当大苦恼。有人问我红楼芸芸人物最爱是谁，我答黛玉。又追问我最厌恶是何者，我则无论如何答不上来。我是自都喜欢着的，其中大人好人圣人抑或小人坏人乃至不是人，我都想能怀抱于他们，生出更多些臂膀能包容得进他们，即使是宝钗，我若他年生逢于她，也是不能不爱的呀。也只有她能配得起国色天香的牡丹，也只有她能令聪敏的黛玉都对她俯首帖耳，也只有她将公共关系做到了极致，你道她是假，她也是假的如此浑然天成。与其说是后天练就的功力，不如说是环境赐予她的这种个性。与她相辅相成到了完美，便脱成化为了她这样一个人。而宝玉，不过是个孩子家的人儿，即便能多几个心懂些不同于常人的仁人爱物，也不过是一干书里看过来的东西，这种禅经诗词之说在宝钗雪白膀子面前立马被击毙无疑。正不是那一段“薛宝钗羞笼红麝串”中所描述：“此刻忽见宝玉笑问道:‘宝姐姐，我瞧瞧你的红麝串子?’可巧宝钗左腕上笼着一串，见宝玉问他，少不得褪了下来。宝钗生的肌肤丰泽，容易褪不下来。宝玉在旁看着雪白一段酥臂， 不觉动了羡慕之心，暗暗想道，‘这个膀子要长在林妹妹身上，或者还得摸一摸,，偏生长在他身上。’正是恨没福得摸，忽然想起‘金玉’一事来，再看看宝钗形容，只见脸若银盆，眼似水杏，唇不点而红，眉不画而翠，比林黛玉另具一种妩媚风流，不觉就呆了，宝钗褪了串子来递与他也忘了接。”你难道看了此处要怪责宝玉用情不专，见异思迁吗？但凡是正常男子，看到如此佳人在前，也是要不由得动心一动的，何况“混世魔王”贾宝玉？往往是要多了，才失相对也多，放任他也有偶动邪念于其他貌美女子身上，才是个“真人”呀。

天可怜见，最爱还是黛玉。爱她怜她则有爱怜自己之故，女子往往觉将自己幻做书里的人去一道体尝，便如是看完之后，不能分辨真假，混淆了现世与那世，此时与当时。宝玉与黛玉之爱应是从头至尾自知的，自知之中又涵盖了种种宝玉的“分心”，黛玉的“不安心”。以至于两人有这样的对话，“宝玉瞅了半天，方说道‘你放心’三个字，林黛玉听了，怔了半天，方说道：‘我有什么不放心的？我不明白这话。你倒说说怎么放心不放心？’宝玉叹了一口气，问道：‘你果不明白这话？难道我素日在你身上的心都用错了？连你的意思若体贴不着，就难怪你天天为我生气了。”林黛玉道；‘果然我不明白放心不放心的话。’宝玉点头叹道：‘好妹妹，你别哄我，果然不明白这话，不但我素日之意白用了，且连你素日待我之意也都辜负了。你皆因总是不放心的原故，才弄了一身病。但凡宽慰些，这病也不得一日重似一日。’林黛玉听了这话，如轰雷掣电，细细思之，竟比自己肺腑中掏出来的还觉恳切，竟有万句言语，满心要说，只是半个字也不能吐，却怔怔的望着他。此时宝玉心中也有万句言语，不知从那一句上说起，却也怔怔的望着黛玉。两个人怔了半天，林黛玉只咳了一声，两眼不觉滚下泪来，回身便要走．宝玉忙上前拉住，说道：‘好妹妹，且略站住，我说一句话再走。’林黛玉一面拭泪，一面将手推开，说道：‘有什么可说的，你的话我早知道了！’口里说着，却头也不回竟去了。”

我每每看到这里，心都是要急碎急碎的，总按捺不住自己，想个办法怎么样才能问明白宝玉，究竟懂了黛玉的心思没有。还有什么可说的，你的话我早知道了，黛玉有什么不放心，她打从第一眼见到你起，吃吃睡睡玩玩同住同乐，还有什么能不明白你的？只有你常还会留恋于贪吃丫鬟嘴上的胭脂，惹这个姐姐，那个妹妹的。我不管你有多少个姐妹，只我于你是不同的便就好了呀。话是多说无益，你又是常控制不了自个儿的，我但求一个“绝对”，这种“绝对”有你也是没有你的。宝玉那么欢喜黛玉，还是不及黛玉更懂得宝玉。可男女之间不正是这样的吗？因误会而结合，因了解而分开。而了解的往往又是女人更多些，男人不是不了解，真是胸怀鸿鹄之志，也就懒怠去了解女人的心思了。

宝玉对情对性自有他自己的一番分寸，许是他自己也不能解释是为什么。就像为什么对林黛玉只有情而无欲，双双躺在一张床上都如卧镜台；相反对宝钗的一股且敬且喜，却还生出对肉体的遐思来？而众丫头，他或对谁好惹谁招谁，种种行径又对晴雯不同，这两人在一起即是温情，也是磊落的温情，不带一丝一毫浊念的。更不说袭人，他是惯了有这个人，而并不心爱这个人。

昆德拉是大师，他下笔就成就了一个灵与肉分割，轻与重融合的世界。但他比起曹先生来就显得“直白”多了，他一径告诉你了不能承受之轻，不似贾宝玉的灵与肉显然要你通过那么多事件的表象去冥思苦想的。这想的过程更值得人们去尝试和体验，任何以字句剥夺了各人去思考的小说都还不够好。现代人走的飞快，灵魂拉在后头，就是缺了这些“想”，这些“执念”，所越不能通晓彼此。

常人总说，爱是灵与肉的高度统一。我则不大赞成，愈求灵肉合一的往往是女人，因她们特殊的身体结构和积年累月的世俗礼教，教她们定要追求这种“统一”，若不如此，也不会有那么多贞洁牌坊。于是很觉得这是一句女人们顶好的借口。我们对自己的认识才刚刚开始，又有谁能证明爱必定要是有肉则灵的呢？但凡像宝玉此类人，情就是情，欲就是欲，分的一清二楚，倒也是明白人呀。却怕很多人假借爱之名义施肉体欲望之实，才更令人作恶。女人往往分不太清感情是否跟着身体走，则这对于男人而言，却是天生可以分割的。于是，这种不同就造就了宝玉的“分心”，黛玉的“不安心”。也许，世情本如此。我们解释的只不过是一干“本如此”的情性罢了。

一阅红楼终身误。终身误的不止以此为生的红学家，还有那么许多文学家们，点滴字句都能隐现红楼，当然还有吾等读者，中毒日深不可戒之。越往里究其所以，越觉得不懂。关于红楼种种，世代均不能说尽，况我寥寥数笔就想解释情与性，爱与肉，又是何其流于仓促。只要不是曹雪芹从棺材里跳出来，我们穷尽此生此世也永远弄不清的了。虽一夜苦苦熬成，翻看之中，还嫌大不够，只当博君贻笑之。尽管如此，我也只好同晴雯补裘最后道那么一句，写虽写了，到底不成，我也再不能了。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二**

帘外雨潺潺，与曹公有约，手捧红楼，不免愁绪溢满心头，在“花柳繁华池，温柔富贵乡”的大观园中自是香艳如云，情到深处，犹怜黛钗情。

与曹公有约，我怜黛玉至深情。

与曹公有约，我怜宝钗至理情。

黛玉对宝玉之情至深至纯，宝钗对宝玉之情至理至善，黛玉得到的是爱情，宝钗得到的只是姻缘。一个是神瑛侍者与绛珠仙草，一个是金玉良缘，冥冥之中似乎就注定了他们之间的哀怨缠绵，感慨至此我不禁长叹：既生瑜何生亮！问世间情为何物直叫人生死相许！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三**

不解红楼妄读书，深惭半懂半含糊。一部怀金悼玉的《红楼梦》，八十回悲欢离合几多情。作者曹雪芹以心血塑造群钗，据畸笏叟评语考，更为一百零八位奇女子列了情榜。其中榜上排名在先的，便是“情不情”的贾宝玉和“情情”的林黛玉。他们的相恋相知，成为一段真情的绝唱。鄙人好读《红楼梦》，虽才疏学浅，难以领会其中真谛，但仍为其所感不能心释，意欲浅谈一二。泛泛来讲未免太多，如今只浅谈一下此二人的开端——宝黛初见。

宝黛初见之时，贾宝玉第一次全貌登场。对于那大段描写其形貌的文字与点名其性格的两首《西江月》现暂且撇开不谈，只讲一下宝玉初见黛玉时的言行，便足以称得上真挚惊心。

宝玉看罢，因笑道：“这个妹妹我曾见过的。”

宝玉笑道：“虽然未曾见过他，然我看着面善，心里就算是旧相识，今日只作远别重逢，亦未为不可。”

宝玉笑道：“我送妹妹一妙字，莫若‘颦颦’二字极妙。”探春便问何出．宝玉道：“《古今人物通考》上说：‘西方有石名黛，可代画眉之墨．’况这林妹妹眉尖若蹙，用取这两个字，岂不两妙！”

又问黛玉：“可也有玉没有？”众人不解其语，黛玉便忖度着因他有玉，故问我有也无，因答道：“我没有那个．想来那玉是一件罕物，岂能人人有的。”宝玉听了，登时发作起痴狂病来，摘下那玉，就狠命摔去，骂道：“什么罕物，连人之高低不择，还说‘通灵’不‘通灵’呢！我也不要这劳什子了！”

这样的言行，怎能不惊心？书里的人惊了慌了，书外的人也惊了慌了。是情深？是痴狂？是宿命？是前缘？好像说什么都对，而说什么又都不对。贾宝玉此时的言行，体现了他的性情，应了一个“亲”字，应了一个“心”字，但更贵在一个“知”字。宝玉，他是知黛玉的，从一开始两人便投了性情。

宝玉说过，“除《四书》外，杜撰的太多。”那么，就以《大学》为解，方不虚诞。

《大学》开篇有这样的句子：“古之欲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诚其意。欲诚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

又有“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诚，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自天子以至于庶人，壹是，皆以修身为本。”

所以依愚见，这种“知”，应是“格物致知”。郑注有云：“格，来也。物，事也。”直白连在一起，居然是“来事”二字。如今说“会来事”，有褒义上的“聪明”之意。

这种解释自然不合儒家正言。但愚以为古人的认知关涉的是天人关系。格物也相应的是因其天赋异禀所引致。其中性智的天分是最主要的。故所谓“格物”之“格”有“感通”一解。某种天赋的对万物的体悟冥会，能够推出种种对人生世界的认知。简单点讲，一种天生的聪明，加上一点努力和用功，就能通晓世界了。所以打从一开始，真正懂黛玉的只有宝玉一个，因为他“格物致知”。“格物致知”是双方都要聪明，如天圆地方缺一不可，这个知是相知，彼此了解。两个聪明人在一起惺惺相惜，互为知音。“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诚，意诚而后心正。”聪明才能了解，了解才能意诚。这“诚”可解为情真意切。意诚而后心正。彼此真心相对，爱才能得以升华，而不搀杂俗世的功利。从初见开始，贾宝玉就对“天上掉下的林妹妹”深有“高山流水遇知音”之感，所以他的惊人言语，也就令人在愕然之后，更有会心一笑。

相对贾宝玉那样大幅的外貌描写，林黛玉在初见时的形容面貌描写甚少，但却最为适宜。这等简略笔墨，方衬这“情情”的佳人。

“两弯似蹙非蹙罥烟眉，一双似喜非喜含情目．态生两靥之愁，娇袭一身之病．泪光点点，娇喘微微．闲静时如姣花照水，行动处似弱柳扶风．心较比干多一窍，病如西子胜三分．”以上是甲戌本的描写，仅寥寥几笔，就点出了黛玉的几点特别：眉眼心病。但查阅影印古本的话，会发现当时曹雪芹定下的只有“两弯似蹙非蹙罥烟眉”，却没有后面这一句“一双似喜非喜含情目”。愚以为后一句补得不妥。请不要小看这双眉眼，正是这双眉眼总览贾府，又是这双眉眼还泪几多。眼睛是心灵的窗户。从上面两句要看出前世的绛珠风韵，也要看出今生的善感多愁。不同“言”，则不同“意”。总是有所欠缺。

所幸后来看到了周汝昌先生的文章，《为了林黛玉的眉和眼》。周先生说过，《石头记》十来个抄本的异文之多，之“麻烦”，是一般人断乎难以想像的，仅仅是“描写”林黛玉的眉、眼的这两句话，就有七种不同的“文本”。但1984年隆冬，周先生受国家古籍整理小组负责人李一氓的重托，亲赴列宁格勒去验看列宁格勒的古钞本，终于发现了至今为止最合适的一句：“两弯似蹙非蹙罥烟眉，一双似泣非泣含露目。”周先生又惊又喜。

周先生又惊又喜，读者们也是惊喜交加。“两弯似蹙非蹙罥烟眉，一双似泣非泣含露目”，正应前因后果。再说黛玉的“心”与“病”。黛玉是病由心生。她现世情真意切，情宝玉之情；宿命报恩天定，还绛珠以泪。她也曾经说过：“我自来是如此，从会吃饮食时便吃药，到今日未断，请了多少名医修方配药，皆不见效。那一年我三岁时，听得说来了一个癞头和尚，说要化我去出家，我父母固是不从。他又说：既舍不得他，只怕他的病一生也不能好的了。若要好时，除非从此以后总不许见哭声，除父母之外，凡有外姓亲友之人，一概不见，方可平安了此一世。”

可是既然宝黛相见了，命运的齿轮也开始转动，由不得她不病。

很多人讨厌黛玉的小心眼儿，曹雪芹也借着湘云之口批评过她。“你那花言巧语别望着我说。我原不及你林妹妹，别人说她，拿她取笑都使得，只我说了就有不是。我原不配说她，她是小姐主子，我是奴才丫头，得罪了她，使不得！……这些没要紧的恶誓，散话、歪话，说给那些小性儿、行动爱恼的人、会辖治你的人听去！”但就算是黛玉小性儿、行动爱恼的人、会辖治人，她仍然是重要的。一个敢于去爱，并把爱情作为生命的女孩子，一个有着过人才学和自尊心，却寄人篱下的女孩子，因为有着一份难得的真性情，就算刻薄于言捻酸于行，削了气量减了心胸，再怎么不随意平和，仍然曾经赏钱给婆子们买酒吃，教过香菱学诗，和宝钗细语在秋雨夕，与湘云密谈在凹晶馆……黛玉毕竟是美好的，单凭她那颗定为宝玉无双知己的真心，她也是值得宝玉去爱，值得我们去爱的呀。

此次初见，宝玉癫狂摔玉，满堂皆惊。但真正惜玉的，是林黛玉。她的心太真了，真到淌眼抹泪的说：“今儿才来，就惹出你家哥儿的狂病，倘或摔坏了那玉，岂不是因我之过！”袭人劝解后想给她看看那玉，她又忙止道：“罢了，此刻夜深，明日再看也不迟。”《蒙府本》有侧批道：“他天生带来的美玉，他自己不爱惜，遇知己替他爱惜，——连我看书的人，也着实心疼不了，不觉被人一哭，以谢作者！”宝玉自己的东西自己不心疼，反倒要旁人替他担惊抹泪，即便是书外看客，也为黛玉的心疼而心疼了。连起前因后果，怎不肝肠寸断！如此的眉眼心病，即便有缺陷，依然是生动的，是可爱的，是从第一眼开始，便注定了是宝玉知己的。

女娲氏炼石补天之时，于大荒山无稽崖练成高经十二丈，方经二十四丈顽石三万六千五百零一块。娲皇氏只用了三万六千五百块，只单单剩了一块未用，便弃在此山青埂峰下。谁知此石自经煅炼之后，灵性已通，因见众石俱得补天，独自己无材不堪入选，遂自怨自叹，日夜悲号惭愧。一日见一僧一道远远而来，坐于石边高谈快论。石头听他们说到红尘中荣华富贵，动了凡心，便央僧道施展幻术，化为通灵美玉，夹带于一干情鬼之中，投至茫茫红尘之内。因为顽石随同神瑛下凡，所以便原原本本的记下了这一风流孽债。神瑛侍者和通灵美玉，虽然一个有前缘，一个凭机遇，却都成为了绛珠还泪一事的当事人。绛珠还泪，一落凡间，便生成了木石之缘。

确实是木石之缘。通灵美玉并非玉，神瑛侍者也是石。“瑛”是像玉的美石，有玉的光彩但并不是玉。在绛珠还泪的尘世，没有什么金玉之缘亲许钦定，唯有草木之情似玉天成。与绛珠仙草有缘的是神瑛侍者，但木石之缘的对象，愚以为既是贾宝玉，也是通灵玉。当然这样讲“木石之缘”便不只是爱情，更多了份怜惜。通灵美玉从初见开始通灵。“什么罕物，连人之高低不择，还说‘通灵’不‘通灵’呢！我也不要这劳什子了！”宝玉发了痴狂病摔了通灵美玉，如同抗拒着那即将到来的命运。那一摔，叩开了命运之门，正是通灵的开始。由此，通灵宝玉开始记录下前缘所定的情债，自己也在冥冥之中卷入了这场情债。黛玉怜惜着贾宝玉，因此也怜惜了通灵玉。所以自通灵开始，备受黛玉怜惜的石就“合二为一”一般的真正难分难离了；自通灵开始，曹雪芹的笔墨就饱蘸心血的真正大笔而书了。

在书外，这草木之情的创作者是曹雪芹；在书内，这草木之情的记录者是通灵玉。愚以为，贾宝玉身上有曹雪芹的影子，通灵美玉也是曹雪芹的化身。是他定下了这宿命，也是他通灵来记录这故事。曹雪芹是个哲学家，且是个“二元论”者。如湘云教翠缕二人讨论所讲的，连一个树叶儿也分阴阳。可是，湘云教诲翠缕，不时有一个阴，又有一个阳；是阴尽了化为阳，阳尽了化为阴。这不是“二元”，又是“一元”了。难怪翠缕抗议：“可糊涂死人了！”“一阴一阳谓之道”，《易》理为阴阳之道，特重阴而轻阳，与古今先贤大大相违。他又极讲究对称学，“相反相成”，注大智慧于书中。故有宝玉，便有黛玉。一个本质非玉，所带之物也为顽石，另一个草木之身，却韧胜金缕质比圭璋。但就是这样的两个人，从初见开始，便相知相怜了。

既然黛玉怜惜着贾宝玉也怜惜了通灵玉，故愚以为，这怜惜在书内是草木怜石，在书外是雪芹自怜。不但贾宝玉有曹雪情芹的影子通灵美玉是曹雪芹的化身，林黛玉也是曹雪芹的一部分。她是与曹同泣之人，是“一把辛酸泪”的代表，是有相同“泪尽而亡”命运之人。林黛玉有矛盾的个性，既生性孤傲又率直天真，是不合时宜的没落文人气质。可再怎么孤傲不群也免不了受俗务牵连。一次鸳鸯事件以被林请走为名支开平儿，一次宝钗扑蝶借林防小红疑心。出淤泥而不染，不宜难乎！白玉也微瑕，也蒙尘，一如雪芹命运。

情债的宿命是宝黛的，通灵的功效是顽石的，执笔的灵秀是雪芹的，书内书外息息相关命运相连，自从宝黛相遇，这八十回残稿的《红楼梦》便才真是通灵了。它联系起了不同时空多少人物，以不朽的文学魅力吸引了多少爱好者，这便是最惊人的通灵之力了。

人生若只如初见，定不能预料后世何如。但无论坎坷离合，宝黛也不悔不忏，仍以至情厚意达诚申信。对广大《红楼梦》爱好者来说，更是如此。从翻开此书第一页开始，便不离不弃，由始至终的热爱下去。

人生若只如初见……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四**

英莲，人如其名，应为人所怜。

她幼时生得粉装玉琢，被路过的一僧一道说是“有命无运，累及爹娘”。后来，果真应验了此说。她原是个乡宦之女，本是衣食无忧、受人怜爱，却在元宵佳节因霍启的疏忽被骗子拐走当作买卖的筹码。此为英莲之有命无运。

当英莲被买入薛府时，改名为了“香菱”。香菱随薛姨妈和宝钗刚入贾府时，周瑞家的问香菱：“你几岁投身到这里？”又问：“你父母在哪里呢？今年十几了？本是哪里人？”香菱听问，摇头说：“不记得了。”

简简单单的四个字“不记得了”，体现了她因自幼被拐，无缘于父母亲人疼爱，甚至是记不起自己的家人，对自己的身世也毫不知情之悲。

当然，香菱的一生也不全是灰暗。香菱在贾府大观园时，还有学诗这一值得回忆的时光。当作为师傅的林黛玉发现她的诗“措辞不雅”时，香菱“默默的回来，越性连房也不入，站在池边树下，或坐在山石上出神，或蹲在地下抠土”。甚至是“至三更以后，上床卧下，两眼鳏鳏，直到五更，满心中还是想诗”。从这里，我更能感受到香菱对诗之执着。

而“秋菱”一名，是有着盗跖性气的夏金桂所要求改的，“秋”字别有一番风味，给人一种萧瑟、哀颓的感觉。也正是在这个时候，秋菱正走向人生的终结。她不断地被夏金桂设计陷害，被薛蟠虐打。此又为英莲之无运无命。

无论是英莲，香菱，还是秋菱，最终都逃脱不了以一首悲曲了结一生。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五**

林黛玉，这个大家所熟知的形象，也是我所为之倾怀的。在我的心目中，林黛玉是一个近乎完美的形象。

多愁善感，年少才高，貌美如花，天真率直。这位封建主义统治的叛逆者因性格之故，而常因感怀身世、自己的体质纤弱等问题悄然泪下。而这些泪，也就是我们今天要说的重点。

黛玉的泪，是贞洁的，是悲楚的，也是无与伦比的。当一滴滴晶莹的泪珠从黛玉白皙的脸庞悄无声息地划落，这世间最真挚的情感也随之流露。又言之，柔情似水之感，亦含其中。

黛玉的泪，是纯粹的，是忧虑的，是伤感的，有时，我们不得不承认，黛玉的多愁善感似乎太严重了些。从某种角度来说，不仅仅是我们，社会也不认为多流些泪有什么好处。若换做是我们现在，也就是当今社会中的大多数人去做这些事情，都会和黛玉的行为截然相反。换句话说，在当今社会上，黛玉之行无论如何都会受到排斥。

黛玉的泪，是因感动而划落的泪，是对异端的崇敬，也是对自身的怜悯。这一切，都源之于黛玉的内心敏感，情感脆弱。加之宝玉、黛玉二人常为一些小事争吵，使黛玉抑郁忧虑之情一直未减。若是黛玉常笑，再加之她十分聪慧，或许就不会落得那个下场了吧。当然，这也只是一种无凭无据的猜测而已。究竟怎样，我们无法知晓。

花谢花飞花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

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

黛玉，她犹一高贵春花，羞也；如一善感秋花，愁也；似一天真夏花，纯也；如一孤傲冬花，慎也。

好一个黛玉，为爱情熬尽最后一滴泪，终得死，且含恨，“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六**

小说以贾、史、薛、王四大家族为背景，宝黛钗三人的爱情悲剧为明显，广泛的写了贾家荣、宁二府由盛转衰的过程。小说刻画了一个个血肉丰满、栩栩如生的人物形像，大到府中夫人，小到不起眼的丫鬟，我想书中的每个人无不给读者留下深刻的印像。

林黛玉，她给我最深的印像便是她的才华。她如那一池带着灵动而流过沁芳闸的活水，提锄揽篮，收一方落红；扶柳洒泪，送一池飘絮。正是因为你又如水的娇弱，最终还是在真爱与他人的良辰之时泪尽而逝。“木石前盟”伴着如雨般的泪水，化为永久的遗憾。

薛宝钗，这个二百年来饱受读者指责厌恶的任务，她又何尝从这段感情纠葛和婚姻中获得过快乐。宝钗是一个早熟的女孩，可怜的她要为自己考虑更需要为整个家族着想。宝钗聪明睿智，大方得体，但她却悲剧性的始终没有明白一场毫无爱情的婚姻对自己来说意味着什么。

小说如一只哀婉凄伤的交响曲，大大小小形形色色的人生悲剧构成一个个不同音色的音符，所有的音符贯穿了人生的各个层面，从主子到奴仆，从宫廷到民间，从成人到少年，无不具有着一段哀伤的爱情。

或许正如小说第一回的绝句所云，“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七**

1、传说远古时候，天原来不整齐，女娲氏在大荒山无稽崖炼五色石补天，共炼成十二丈高、二十四丈见方的顽石三万六千五百零一块。

2、一日到了京都，街市的繁华，人烟的昌盛，自非别处可比。那贾府更是气度非凡：街东的宁国府与街西的荣国府，两宅相连，竟将大半条街占了。

3、只见已进来了一位年轻公子：头上戴着束发嵌宝紫金冠，齐眉勒着二龙戏珠金抹额，面若中秋之月，色如春晓之花，脖子上挂着金螭璎珞，又有一根五色丝绦，系着一块美玉。

4、两弯似蹙非蹙笼烟眉，一双似喜非喜含情目，态生两靥之愁，娇袭一身之病。娴静姣花照水，行动似弱柳拂风。

5、不想如今忽然来了一个薛宝钗，年纪虽大不了多少，但品格端方，容貌丰美，人都说黛玉不及。而且宝钗做事豁达，待人随和，不像黛玉孤高自许，所以深得下人之心。

6、只见宝钗正坐在炕上做针线，头上挽着黑漆油光的发髻，身上蜜合色的棉袄半新不旧的，看去不见奢华，惟觉雅淡。

7、黛玉用手轻轻地笼住束发冠儿，将笠沿掖在抹额之上，把那一颗核桃大的绛绒簪缨扶起，颤巍巍露于笠外。

8、路旁彩棚高塔，设席张筵，和音奏乐，居是各家路祭。

9、宝玉举目望去，见北静王面如美玉，目似明星，好个秀丽人物。宝玉忙抢着上来参见。北静王从轿内伸手搀住，见宝玉面若春花，目如点漆。

10、贾母等如何谢恩，如何回家，亲友如何来庆贺，宁、荣二府近日如何热闹，众人如何得意，独他一个皆视有若无，毫不介意，因此众人笑他越发呆了。

11、咱贾府正在姑苏扬州一带建造海船，修理海塘，只预备接驾一次，就把银子花得淌海水似的！

12、一对对凤霎龙旌，雉羽宫扇，又有销金提炉焚着御香，然后一把曲柄七凤金黄伞过来，便是冠袍带履。又有执事太监捧着香巾、绣帕、漱盂、浮沉等物。一队队过完，后面方是八个太监，抬着一顶金顶鹅黄绣凤鸾舆，缓缓行来。

13、只见院中香烟缭绕，华彩缤纷，处处灯光相映，时时细乐声喧，说不尽这太平景象，富贵风流。

14、故绝圣弃智，大盗乃止;玉毁珠，小盗不起。焚符破玺，而民朴鄙;剖斗折衡，而民不争;殚残天下之圣法，而民始可与论议。擢乱六律，铄绝竽瑟，塞瞽旷之耳，而天下始人含其聪矣;灭文章，散五彩，胶离朱之目，而天下始人含其明矣;毁绝钩绳，而弃规矩，工垂之指，而天下始人含其巧矣。

15、黄花满地，白柳横坡。小桥通若耶之溪，曲径接天台之路。石中清流滴滴，篱落飘香;树头红叶翩翩，疏林如画。西风乍紧，犹听莺啼;暖日常暄，又添蛩语。遥望东南，建几处依山之榭;近观西北，结三间临水之轩。笙簧盈座，别有幽情;罗绮穿林，倍添韵致。

16、杏帘招客饮，在望有山庄。菱荇鹅儿水，桑榆燕子梁。一起春韭熟，十里稻花香。盛世无饥馁，何须耕织忙。

17、只见一个个歌有裂石之音，無有天魔之态，虽是妆演的形容，却做尽悲欢的情状。

18、我心里想着潇湘馆好。我爱那几竿竹子，隐者一道曲栏，比别处幽静些。

19、园内顿时花招绣带，柳拂春风，不似前番那般寂寞。

20、宝玉自进园来，每日只和姐妹丫头们一处，或读书，或写字，或弹琴下棋，作画吟诗，以致描鸾刺凤，斗草簪花，低音悄唱，拆字猜枚，无所不至，倒也十分快乐。

21、宝玉回头一看，却是黛玉来了，肩上担着花锄，花锄上挂着花囊，手内拿着花帚。

22、宝玉笑道：“我就是个多愁多病的身，你就是那倾国倾城的貌。”

23、黛玉听了，不觉带腮连耳地通红了，顿时竖起两道似蹙非蹙的眉，瞪了一双似睁非睁的眼，桃腮带怒，薄面含嗔。

24、贾妃下舆登舟，只见清流一带，势若游龙，两边石栏上，都是水晶玻璃各色风灯，点得如银华雪浪。上面柳杏诸树，虽无花叶，却用各色绸綾纸绢及通草为花，粘于枝上，每一株悬灯万盏。还有池中荷荇凫鹭诸灯，也都是螺蚌羽毛之类做就的。诸灯上下争辉，水天焕彩，真是玻璃世界，珠宝乾坤。

25、一个是阆苑仙范葩，一个是美玉无理瑕。若说没奇缘，今生偏又遇着他;若说有奇缘，如何心事终虚化？一个枉自磋嗟呀，一个空劳牵挂;一个是水中月，一个是镜中花。想眼中能有多少泪珠儿？怎经得秋流到冬尽，春流到夏。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八**

读了《红楼梦》，感觉心里像打翻了五味瓶，酸甜苦辣样样俱全。

每天宝玉及宝钗众姐妹游玩嬉戏，时而举办诗社，彼此展现才华，弹琴吟诗。可体弱多病的黛玉却时常独自一人呆在潇湘馆中，每每想起往事，便会潸然泪下。可这虚弱多病的女子哪能经得起这般煎熬呢？值得庆幸的是，宝玉时常来探望她，关心呵护她，让她总是由悲转喜，给了她温馨的安慰。

起初，黛玉似乎不喜欢任何人，唯独对宝玉有“似曾相识”的感觉，些许是前世的“木石前盟”吧。即便如此，善良美丽的宝钗像对待亲人一样去呵护他，用她的爱去感染黛玉，使黛玉改变了对她的看法，至此，彼此相知相诉。可老天似乎都在玩弄她们，给了他们一个坎坷的命运。

贾母及王熙凤等人爱惜宝玉的身体，决定让他与宝钗完婚。可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她们怕宝玉对黛玉的过分痴情，从而悔婚，竟欺骗宝玉。黛玉闻之，在宝玉完婚之夜吐血病死，真是天意弄人。

再叙荣国府和宁国府，由盛转衰，这是为何？因为自己家人做了太多的错事，导致外人的乘虚而入，这是为何？因为封建的社会制度导致贾府被封，使得贾府的人心乱窜。走的走，留的留，经历种种波折，最终化险为夷。

读了《红楼梦》，看着这贾府发生喜怒哀乐的事，我只能归咎于万恶的封建社会制度，从而导致宝黛的爱情悲剧，让我为之心碎，为之痛恨，为之惋惜。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九**

《红楼梦》是我最喜爱的一本书。我经常说，在所有名著里还有名著的名著，经典的经典，有的时候我会建议我们应该选一到两本国书。

我们中国有国树，有国花，有国歌，有国旗，那么中国为什么不应该有一本国书呢？中国应该有一本书代表中国，让众人可以了解中国。如果中国有国书的话，我想《红楼梦》应该是首选之一。

说到《红楼梦》，我觉得把它作为国书，最少应该是有三个理由。

第一个理由，它是爱的圣经。所谓爱的圣经是指，它代表着我们民族的眼光，代表着我们民族对传统社会2132年漫长历史的一个判断。

大家都熟悉《三国演义》，我经常说《三国演义》强调的就是让一部分人在中国先道德起来。大家可能也熟悉杜甫的诗歌，我也常说杜甫的诗歌就是让一部分人在中国先幸福起来。那么《红楼梦》呢？《红楼梦》就是让一部分人在中国先爱起来。

我们经常说爱不是万能的，即便是在孔子的《论语》里，在庄子的所有文章里，他们经常强调的其实也都是爱不是万能的。但让我们自豪的\'是，在《红楼梦》里，曹雪芹第一次自豪的代表我们民族宣布：爱，当然不是万能的，但是没有爱是慢慢不能的。

我推荐《红楼梦》的第二个理由是因为它还是文学宝典。在中国所有文学名著里，只有《红楼梦》，把美的东西、丑的东西、悲剧的东西、罪恶的东西和呼唤我们应该去爱的东西，应该去悲悯的东西讲得最最清楚。

我记得越剧红楼梦里有一句非常著名的场次，叫\"天上掉下个林妹妹\"。\"天上掉下个林妹妹\"说得真是非常精彩，因为在红楼梦里，林黛玉、贾宝玉包括还有一些非常可爱的男神和女神，我们几乎应该说，他们都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当然，还有一些在我们现实生活当中非常得势的，比如说《红楼梦》里有一些高官达人，有一些贵妇，他们在曹雪芹的笔下都成为什么呢？成为被批评的对象。

所以诗人臧克家曾经说过，有的人死了他还活着，有的人活着他已经死了。在《红楼梦》里我们就看到了在现实生活里悲剧死去的人，还让我们欣慰地活着。那些在现实生活里活的特别志得意满的人，在红楼梦里已经死了。

《红楼梦》第三个非常优秀的特点是，它还是我们民族的灵魂史诗。我记得德国有一个著名诗人叫海涅，他在讲到犹太民族的时候曾经说过这样一句话，他说全世界都知道犹太民族是一个没有祖国的民族。但是他又说，谁说犹太民族没有祖国呢？圣经就是犹太民族的袖珍祖国。

那么我们也可以借用这句话来讲到我们民族的《红楼梦》。《红楼梦》是什么？就是我们中华民族的袖珍祖国。当我们阅读红楼梦的时候，事实上我们看到的不是一本书，而是一个民族，是我的人生，你的人生和他的人生。换句话说，其实当我们看《红楼梦》的时候，我们一定要记住在红楼梦的背后，还有一本更大的红楼梦，那就是我们的祖国，我们的民族，也是你我他现实的人生。

我为什么特别喜欢红楼梦，我为什么经常在很多场合都向大家极力的推荐红楼梦，我为什么要说红楼梦是民间应当推选出来的国书，应该是名著中的名著，经典中的经典。其实就是因为，他是爱的圣经，它是文学宝典，它也是灵魂史诗。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十**

这个暑假里，我十分认真地阅读了名著《红楼梦》。

《红楼梦》，又名《石头记》，是清代文学家曹雪芹所著。故事情节十分曲折，主要描写了贾宝玉和林黛玉的凄美爱情故事，反映了那个年代对个性解放和人权平等的要求，闪烁着初步的民主主义精神，同时还叙述了荣国府和宁国府由兴盛走向衰败的过程。

读完此书，我热忠于它动人心弦的故事情节，我爱故事中的主人公，尤其是爱故事中的“凤姐”——王熙凤。

大家都知道，王熙凤在故事中扮演的是一个反派角色，可是我仍然喜欢她。这并不因为她美丽的外表，而是因为她的才能。王熙凤是荣国府炙手可热的管家婆，王熙凤凭着她的万人不及的聪明才智和猴一样的敏锐和精灵，征服了贾家上下人的心。同时他办事十分泼辣，因此在贾家十分有威信。

这谁也不清楚，也许只有问早已长眠于地下的梦阮了，最后王熙凤的身体因不堪精神上的折磨也就很快垮了下来。

其实，王熙凤的本性并不坏，她并没有恶念，莫不是有人推波助澜，是不会有那么多人冤死的。因此，我同情王熙凤，更热爱这个人！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十一**

与曹公有约，犹怜黛钗情。

帘外雨潺潺，与曹公有约，手捧红楼，不免愁绪溢满心头，在“花柳繁华池，温柔富贵乡”的大观园中自是香艳如云，情到深处，犹怜黛钗情。

与曹公有约，我怜黛玉至深情。

与曹公有约，我怜宝钗至理情。

黛玉对宝玉之情至深至纯，宝钗对宝玉之情至理至善，黛玉得到的是爱情，宝钗得到的只是姻缘。一个是神瑛侍者与绛珠仙草，一个是金玉良缘，冥冥之中似乎就注定了他们之间的哀怨缠绵，感慨至此我不禁长叹：既生瑜何生亮！问世间情为何物直叫人生死相许！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十二**

都说：“闲谈不说《红楼梦》，读尽诗书也枉然。”是也！旧书不厌百回读，熟读深思子自知。推开案前的《红楼梦》，心思神涌，至夜不平。《红楼梦》把我领进了一个流淌着晚清寂寥之歌的地方：繁华酥骨，香车宝马……但逝去的又是那样彻底，那样残酷。

天上掉下个林妹妹，恰是一朵清云刚出轴。说道《红楼梦》，必说林黛玉了。林黛玉的生命是毋庸置疑的短暂与脆弱，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潇竹疏动湘帘垂地的潇湘馆，墨香盈室琴声泛耳的闺房里，渗透着一腔彻骨的幽怨和苍凉。世间知己本难求，而怡红公子亦只识得半个她。比别人要多一些，比她期许的要少一些。她有一脉心香拈花烛的诗情，她有留得残荷听雨声的画意，她有纤手描绘素低浅书的淡愁……倾城倾国的佳人，却再也难得。

从古自今的红楼看客也始终未曾忘记潇湘妃子的葬花悲情。质去洁来还洁去是她的心愿，于是她把落花葬了。而如今，花还在谢，可再没有为它们收葬的黛玉了。她流尽了泪，流尽了希望，流尽了短暂的生命。落花是她的归宿，流水是她的闲愁。

黛玉让我想到了秋，而妙玉当之无愧属于冬天，如云中仙子般美丽，又如冬日冰雪般寒冷；似梅花般傲骨，遗世独立；真真一朵冰做的梅花。史湘云就像贾府的一把火，身世坎坷，性格却直率、活泼。醉眠芍药茵，怕也只有她才做的出。我最喜欢她和颦儿在凹晶馆联诗悲寂寞的对联了。而其中“寒塘渡鹤影，冷月葬花魂”却又是最好的了。“寒塘渡鹤”何等自然，何等现成，何等有景而又何等新鲜。枕霞旧友就如夏日般耀眼、火热。

封建历史的洪流中，衰草枯肠、白骨拢头最终取代了红窗好梦、白玉龙床。好一出食尽鸟投林，落了个白茫茫大地真干净。真真可叹，可悲。

海天茫茫，风尘碌碌，酒阑灯炧人散后，良辰美景奈何天……阆苑仙葩，美玉无瑕，有奇缘，却也成虚话！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篇十三**

《红楼梦》以前的中国古代文学作品中，女子多以软弱无知或刁钻放荡的不光彩形像出现。在这些作品里，女性不是祸根便是陪衬。《红楼梦》出现了，她对女性的评价有了根本性的改变。刻画了一群栩栩如生、有血有肉、与众各别、聪慧美丽的古代女子形像。作者运用了多种手法描写女性，有形像描写、心理描写、动作描写，但我觉得《红楼梦》最成功的还是她的语言描写。曹雪芹创作了《红楼梦》，创建了贾府这个大家庭，但是整部作品的主线却始终集中在贾宝玉和林黛玉身上，如只将注意力集中在宝、黛间的恩爱缠绵上，的确很容易让人生厌，但是从作品的写作手法这条线索出发，却使我感感悟有许多：

第一，仔细阅读过《红楼梦》的读者一定会发现，作品对任何一个人物的描写都显得格外的细腻，格外的重视，是其他三部名著所不能及的。特别是在第三回之中，人物描写不但多，而且恰当，恰如其分地把作品中主要人物的性格一一呈现在我们面前。

在对迎春、探春、惜春的描述中，作者写道“第一个肌肤微露、和中身材，腮凝新荔、鼻腻鹅脂，温柔沉默，观之可亲。第二个削肩细腰，长挑身材，鸭蛋脸面，俊眼修眉，顾盼神飞，文采精华，见之忘俗。第三个年纪尚小，身量未足。”挥挥几笔，把三姐妹的外貌描写得出神入化。

而对贾宝玉的描写又多了几分大气，“头上戴着束发嵌宝紫金冠，齐眉勒着二龙抢珠金抹额，穿一件二色金百蝶穿花大红箭袖，束着五彩丝攒花结长穗宫绦，外罩石青起花八团倭锻排穗褂，登着青缎粉底小朝靴。面若中秋之月，色如春晓之花，鬓若刀裁，眉如墨画，面如桃瓣，目若秋波。虽怒时而若笑，视而有情。

项上金螭璎珞，又有一根五色丝绦，系着一块美玉。”从外到内，从上到下，从粗到细，都把人物的外貌、性格描写得淋漓尽致。再看薛宝钗的，“先就看见薛宝钗坐在炕上作针线，头上挽着漆黑油光的鬓儿，蜜合色棉袄，玫瑰紫二色金银鼠比肩褂，葱黄绫棉裙，一色半新不旧，看去不觉奢华。

唇不点而红，眉不画而翠，脸若银盆，眼如水杏。罕言寡语，人谓藏愚，安分随时，自云守拙。”……如此描写，真把人给写活了，我读了以后仿佛真的见到了这一大家子，这就是令我感受最深刻的地方。

现在很多作品对人物的描写往往达不到这种效果，因此写出的人物就显得苍白无力，没有一丝灵性。别以为这一点没有多大的价值，其实它就是衡量你作品优劣的一个刻度表。其实，要想写出人影来，并不难，就需要多观察。

《红楼梦》能如此耐看，原因也在于此。据“红学家”考证，《红楼梦》就是发生在曹雪芹生活的那个年代，也就是曹雪芹天天见的事儿。所以说若没有平日观察的功底，现在的四大名著恐怕就无法登上荣誉宝座了。

美梦终究一场空。韶华散尽，容颜衰。独坐烛前痴痴叹，才觉泪痕爬满容。过往如云不可及，镜中双鬓已成霜。膝下遗腹已成人，房空冷清如往昔。闲来无事仰望月，无语能诉，唯有泪空流！

常听人讨论，“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假假真真，让人琢磨不透《红楼梦》中的一切，林黛玉作为灵魂人物，她与常人不同，她就是她，一丛清高孤傲的、孤芳自赏的空谷幽兰。林黛玉的自卑情结是命运所赐，也以此写成了她的命运。

宝钗凄惨还是黛玉凄惨？可纵观全文，细细评之，你便会觉得这个问题已不重要了。

读完《红楼梦》这本书真让我深深体会到了“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的含义。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